

通 知

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13 日
聯絡電話：271-7031
聯絡人：徐亦萱小組

主旨：有關研究生學術倫理教育課程相關事宜，請依本校「學術倫理教育實施要點」，並請轉知貴屬研究生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學術倫理教育實施要點第二點：「本要點適用對象為104學年度以後入學之碩博士研究生(含碩士在職專班)。入學前若已修過臺灣學術倫理教育推廣資源中心之「學術倫理教育」課程，且出具修課證明者得免修」。
- 二、復依據第四點：「本校研究生學術倫理教育達線上課程測驗及格標準，並出示修課證明始得申請學位口試。」。
- 三、本校碩博士生(含碩專班)資料每學年度第一學期加退選結束後，由教務處將學生資料傳至「臺灣學術倫理教育推廣資源中心」線上平台。學生應於入學第一學期至本校網頁，透過「臺灣學術倫理教育推廣資源中心」網路教學平台，並以學校建置帳號(學號)登錄平台，修習本課程，自行申請帳號修習者不予承認。帳號為學號(前面不加S)、預設密碼為學號後5碼。
- 四、完成「學術倫理教育」核心課程所規定之單元及時數，並通過總測驗，即可於網站申請下載修課證明。
- 五、帳號或修課、成績等問題，請洽學術倫理教育網站，聯絡方式：星期一至星期五（國定假日與例假日除外），10:00-12:00，13:30-15:30。
電話：03-571-5751 信箱：aree_service@nycu.edu.tw
學術倫理教育平台網址：<https://ethics.moe.edu.tw/>
學術倫理教育平台中英文操作步驟：
<https://ethics.moe.edu.tw/newuser/>
- 六、檢附本校學術倫理教育實施要點（如附件），更多資訊可參考教務處綜合行政組學術倫理網頁，網址如下：

http://www.nycu.edu.tw/course/itemize_list.aspx?site_content_sn=51044。

此致

碩、博士研究生(含碩士在職專班)

教務處綜合行政組 敬啟